1
证券代码：600697 证券简称：欧亚集团公告编号：临 2025—006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2
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认
为：2024 年，公司严格遵循内部控制规范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持
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制定规范的管理流程与操作指引，
确保员工在日常业务工作中严格遵循规范，操作有据可依。在日常经
营中，严格执行内部控制体系要求，强化内部监督机制。通过定期开
展内部审计和专项检查，及时发现、整改各类问题和漏洞，切实提升
管理效能，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部
控制评价和测试，反映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较好，对公司经
营起到了指导、规范、控制和监督作用，未发生影响内控评价报告有
效性结论的事项，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
称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
中，熟悉本公司经营业务过程较快，年审注册会计师能够遵守职业道
德规范，恰当的设计审计程序，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财务报表和内
部控制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项目成员均不
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其
审计工作成果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真实的经营状况。此次续聘审计机
构符合公司审计工作的安排需要，决策程序合法依规，不存在损害公
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
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40 万元，内部控制审
计费用 70 万元。
六、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

3
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编制和审议下

4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
知》（财会〔2024〕24 号），监事会同意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适用和执行。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
合理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
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
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